

附件1:

引进人才相关待遇和条件

人才类型	安家费	科研启动金和平台建设费	年薪/协议工资	其他待遇
杰出人才	实行协议工资、项目工资或年薪制，一人一议，按需支持（对符合条件的人选，首个聘期年薪一般不低于100万元，给予不低于200万元的安家费，自然科学不低于1000万元、哲学社会科学不低于200万元的科研启动金和平台建设费）。			可根据工作需要自主选择科研助手作为团队成员协商引进。解决引进人才的配偶就业和子女入托、入学。
领军人才	200万元	自然科学不低于1000万元、哲学社会科学不低于200万元。	年薪50-100万元	可根据工作需要自主选择科研助手作为团队成员协商引进。解决引进人才的配偶就业和子女入托、入学。
拔尖人才	150万元	自然科学不低于500万元、哲学社会科学不低于100万元	年薪40-60万元	解决引进人才的配偶就业和子女入托、入学。
骨干人才	100万元	自然科学不低于150万元、哲学社会科学不低于30万元	年薪30-50万元	解决引进人才的配偶就业和子女入托、入学。
优秀人才	20-50万元	自然科学学科20-80万元、哲学社会科学学科10-20万元		
	5万元	自然科学8万元、哲学社会科学学科5万元		科研和教学成果突出者，安家费、科研启动金根据实际情况上浮。